



政府出资支持管网建设 污水处理厂有望告别“吃不饱”

本报记者 李禾

为落实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关要求部署,财政部、住建部近日印发《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规定补助资金用于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试点、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示范、中西部地区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该办法在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管理方面有什么具体规定?这对于污水处理企业将产生哪些影响?带着上述问题,记者采访了相关业内人士。

管网问题导致污水处理之痛

如何有效推进污水处理的提质增效是环境行业一直讨论的话题。事实上,我国污水处理已经取得了很好的成绩。近十年来,我国城镇污水处理厂数量和处置规模不断增长。

虽然成绩显著,但消除黑臭水体任务却依然严峻。根据2017年各省污水处理厂平均COD(进厂化学需氧量)浓度的统计显示:全国31个省市,进水平均COD浓度低于350毫克/升的有24个;COD浓度低于250毫克/升的有12个省市。《中国水务行业市场分析报告》数据显示,我国部分省份县城污水厂的负荷率还不足60%。

这意味着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大量污水可能是经过大比例稀释以后的污水,如河水、地下水、山泉水等和污水混在一起进入了污水处理厂。“目前城市污水处理的主要问题是‘雨污不

分’,大部分城市是雨污合流制管网,即使有的城市在新区建设中采取了雨污分流措施,但由于管道错接、混接,加上坍塌、堵塞等问题,分流效果大打折扣。”长沙市海绵城市生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秘书长刘波在接受科技日报记者专访时说。

这也导致了一个怪现象:污水处理规模在增长,平均COD浓度却在下降。中规院(北京)规划设计公司生态市政院院长王家卓曾指出,过去对管网建设的不重视、规划设计不够科学、管网材料质量不合格等,都是导致COD浓度越来越低的原因。

今年我国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政策密集出台,此次《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更从资金方面对于城市污水处理给予支持。

访了成都市相关部门。

企业研发创新最高给予 千万级资助

2017年,成都设立66个产业功能区重塑产业经济地理、服务高质量发展以来,促进创新资源要素向产业功能区集聚,实现优化配置,已成为成都科技工作的核心之一。

在此次出台的《成都市鼓励科技型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财政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成都市重点研发项目资助管理办法)《成都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资助管理办法》等先后出台,其中不仅有首次亮相的“研发准备金”奖补政策,还提出对产业集群协同创新项目的支持额度将最高达到1000万元。

在一揽子新政背后,成都市如何从企业研发准备金、重点研发项目、科技创新平台等切入,让科技创新资源的“活水”汇聚产业功能区?近日记者采

强调资金使用效率、引入竞争机制

该补助资金指的是,中央财政安排支持城市管网建设、城市地下空间集约利用、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城市排水防涝及水生态修复的转移支付资金。

刘波说,本次《管理办法》是一个总的约束性规定,强调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效率;废止了各类项目单独的管理办法,是一个进步。

“国家开展的这四项治理工作,实际上关联性很强,但之前治理科目独立设置,没有综合考虑、顶层设计,实际上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是不高的,甚至投资浪费的现象也时有发生。”刘波说,而根据《管理办法》,补助资金将根据不同支持事项采取不同方式进行分配。

《管理办法》规定,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

建设试点,按照既定补贴标准对试点城市给予定额补助(海绵城市试点:直辖市6亿元/年、省会城市5亿元/年、其他城市4亿元/年;地下综合管廊试点:直辖市5亿元/年、省会城市4亿元/年、其他城市3亿元/年)。

黑臭水体治理示范通过竞争性评审等方式确定示范城市。财政部会同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共同印发申报通知,通过组织专家资料审核,现场公开评审,确定年度入围城市。中央财政对入围城市给予定额补助,根据入围批次,补助标准分别为6亿元、4亿元、3亿元。

中西部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根据住建部组织中西部省份上报确定的3年建设任务投资额,按因素法分配资金,并按照相同投资额中西部0.7:1的比例,对西部地区给予倾斜。

合理划分收费和财政补贴界线

对于《管理办法》的印发,中国人民大学教授、环境学院副院长王洪臣表示,在一定时期内,为推动行业快速发展,需要一定的公共财政补贴,但必须合理划分收费和财政补贴的权责界线。如市政污水处理费不含污水收集和输送管网建设运营成本,换言之,相应的成本应主要由公共财政负担。

“公共财政对污水处理的补贴,应明确补贴范围及优先序,体现公平。”王洪臣说,这主要是考虑到污水收集管网的公共属性更强,具体来说,考虑目前的管理模式,多数地方污水处理实行厂网分离,污水处理企业一般仅负责污水处理厂的建设和运营,管网一般由市政部门或其所属

的事业单位负责;从资金来源上讲,目前各地均已收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这部分费用中应包含排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从实际可操作性来看,多数城市污水收集管网的折旧和维护成本要高于污水处理厂的运行维护成本,如果将管网成本纳入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将大幅提升,超出居民和企业的可承受能力。

北控水务集团高级副总裁杨光说,应继续落实地方政府生态环境治理的主体责任,建立合理的收费机制,特别是在污水处理行业,应尽早落实收费水平,真正能满足包括排水污水设施和污泥处理的运行费用、建设费用和合理利润的要求。

一揽子新政让成都创新资源汇聚产业功能区

第二看台

本报记者 盛利

日前,成都市迎来新一轮科技新政密集出台期,《成都市鼓励科技型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财政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成都市重点研发项目资助管理办法》《成都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资助管理办法》等先后出台,其中不仅有首次亮相的“研发准备金”奖补政策,还提出对产业集群协同创新项目的支持额度将最高达到1000万元。

在一揽子新政背后,成都市如何从企业研发准备金、重点研发项目、科技创新平台等切入,让科技创新资源的“活水”汇聚产业功能区?近日记者采

访了成都市相关部门。

企业研发创新最高给予 千万级资助

2017年,成都设立66个产业功能区重塑产业经济地理、服务高质量发展以来,促进创新资源要素向产业功能区集聚,实现优化配置,已成为成都科技工作的核心之一。

在此次出台的《成都市鼓励科技型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财政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成都市重点研发项目资助管理办法)《成都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资助管理办法》等先后出台,其中不仅有首次亮相的“研发准备金”奖补政策,还提出对产业集群协同创新项目的支持额度将最高达到1000万元。

政策的实际研发投入新增部分的一定比例予以补助。”成都市科技局发展规划处相关负责人说,企业是创新的主体,为了激活企业研发主动性,“研发准备金”奖补政策将重点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和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加大研发。其中将对首次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按研发投入新增部分的5%给予最高100万元补助。

而在对“重点研发项目”的资助中,新政“从产业出发、以产业落脚”重点支持各类创新主体开展关键技术、共性技术等研发以及新技术新产品应用示范。

“重大科技项目由原来‘自下而上申报’,调整为‘自上而下组织’与‘自下而上申报’相结合,正是突出聚焦事关城市发展关键领域的重大科技需求,突出项目指南编制的针对性和可行性。”成都市科技局发展规划处相关负责人说,新政从技术研发、应用示范(应用场景)、产业集群创新、国家项目配套等方面,对企业研发创新实行全链条支持,重点构建支撑重点产业技术研发的项目体系。

其中,创新产品研发项目包括重点新产品和重大创新产品两类,支持经费分别为20万元、最高200万元,产业集群协同创新项目支持额度最高达到1000万元。

建四类平台提供区域产业创新原动力

除了资金支持,在新出台的《成都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及资助管理办法》中,还提出重点构建“知识创新类+技术创新类+创新服务类”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为研发人才汇聚、研发活动开展提供条件。

“此次支持的科技创新平台既有市级创新平台

的布局,又有对国家重大科技创新平台的统筹支持,还首次提出布局建设专业性市级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成都市科技局发展规划处相关负责人表示,“四类平台”具体包括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市级产学研联合实验室、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市级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等。

其中,将对符合条件的重大科技创新平台一次性给予300万元配套资助,具体包括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等。而为支持建设一批市级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成都还将按近三个年度平台建设投入30%给予最高200万元补贴,为企业开展创新创造活动,提供公益性、共享性、开放性基础支撑和科技资源共享服务。

三项政策支持力度均有 所增加

记者了解到,此次出台的三项政策的支持力度均有所增加。如重大创新产品由此前给予100万元资助,调整为给予最高200万元资助;重大科技创新平台配套资助由此前一次性给予100万元配套资助,调整为一次性给予300万元配套资助;市级产学研联合实验室由此前一次性给予20万元资助,调整为一次性给予30万元资助。

“三大政策均聚焦研发这个科技创新活动的关键环节,聚焦重点科技型企业,培育壮大科技创新的主力军,引导科技创新资源向产业功能区集聚。”成都市科技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服务科技型企业,赋能产业功能区高质量发展也是成都市科技局推动建设国际化营商环境,加快建设全国重要的科技创新中心的自觉行动。未来,成都科技系统将持续优化创新创业环境,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落地,赋能产业功能区高质量发展。

新政一览

成都 十条新政 促知识产权“变现”

记者近日从成都市科技局获悉,《成都市关于鼓励知识产权成果进场交易的若干措施》日前下发。新政共计十条,旨在鼓励知识产权成果在成都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等技术交易市场,通过挂牌交易、拍卖等方式确定价格,完成转让、许可或者作价投资等交易。这也是四川省内首次出台专项政策,支持知识产权成果进入技术交易市场交易。

新政从建设技术交易市场、促进知识产权成果进场交易、支持知识产权成果成交后产业化三方面全链条推动无形的知识产权转变为有形的资产。其中提出,对成都市批准设立的知识产权交易平台,一次性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经费补贴,并按照年度实际完成交易及融资总额的1%给予平台奖励,年度奖励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对进场交易输出知识产权成果的高校院所及企业,给予不超过年度交易额的3%,最高50万元的补助;对进场交易吸纳知识产权成果的企业,择优按交易额和转化投入额的10%,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补助等。新政还积极引导高校院所、投资机构及企业共建实验室、小试中试车间、共享生产线等开放式技术转移转化服务平台,提供从实验研究、中试熟化到生产过程所需的仪器设备等资源,开展研发设计、成果推广、技术标准等服务。对符合条件的服务平台,按其总投入的30%,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资助。

在科技金融领域,新政还提出对进场交易成交后实施产业化并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科技型企业,按实际发生评估费用的50%,给予最高不超过10万元的评估费补助;按实际发生担保费用的50%,给予最高不超过20万元的担保费补助;按实际发生利息的30%,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的贷款利息补助。

(记者盛利)

湖北 实行有奖举报 排除重大生产隐患

为发挥社会力量作用,加强安全生产领域监督,及时发现并排除重大事故隐患,湖北省近日出台了《湖北省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实名举报重大事故隐患或非法违法行为,经核查属实的,给予最低3000元、最高30000元的奖励。

《办法》规定,对举报只要是属于工矿商贸等行业或者领域,以应急管理厅作为行政执法主体的重大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经查证属实的,就对举报人依法实施奖励政策。此外,办法还对重大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判定、奖励执行、奖励标准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

奖励标准方面,举报瞒报、谎报安全生产事故的,按照最终确认的事故等级和查实举报的瞒报谎报死亡人数给予奖励。其中,一般事故按每查实瞒报谎报1人奖励3万元计算,较大事故按每查实瞒报谎报1人奖励4万元计算,重大事故按每查实瞒报谎报1人奖励5万元计算,特别重大事故按每查实瞒报谎报1人奖励6万元计算,最高奖励不超过30万元。举报1次重大事故隐患或非法违法行为的,根据情节严重程度,给予举报人3000元至5000元奖励。

湖北省应急管理厅相关负责人表示,对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及非法违法行为实行有奖举报,是针对市场经济条件下,生产经营主体众多,点多面广,部分违法行为隐蔽性强,监管难度大的实际,充分调动群众参与生产安全监管的积极性、主动性,强化社会监督的重要制度设计。

(据新华社)

安徽 担保费率不超1% 缓解企业融资难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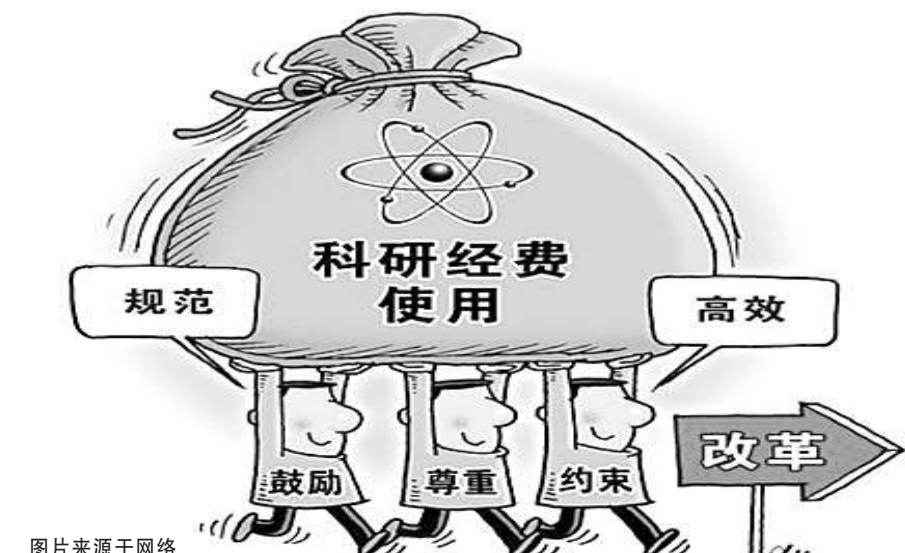
为解决科技型初创企业融资难题,安徽省近日发布新规,为科技型初创企业发展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服务,要求各级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对科技型初创企业担保费率

不超过1%。安徽省发展民营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负责人介绍,近年来安徽省科技型初创企业发展形势较好,但是仍然面临创新能力有待加强、融资渠道有待拓宽、创业环境有待优化、服务体系有待完善等问题。安徽省发展民营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省科技厅等部门,拟订《支持科技型初创企业发展若干政策》,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并经安徽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近日正式发布。

资金不足是科技型初创企业的共性问题。政策提出,各级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对科技型初创企业担保费率不超过1%,并鼓励各地设立种子投资基金和风险投资基金,以股权投资方式重点支持科技型初创企业,发挥省级种子投资基金和省级风险投资基金的引导作用。允许种子期、初创期科创企业的创新创业团队根据约定,按照股权投资基金资本金和同期商业贷款利率,回购政府性股权投资基金所持股权。同时,鼓励银行扩大无还本续贷规模,鼓励各地对科技型初创企业实施贷款贴息。

安徽省一家担保公司负责人介绍,小微企业普遍存在风险相对较大、存续时间较短的问题,一般担保费率都在1%以上,比如2%左右的担保费率比较常见。安徽省政府新规要求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对科技型初创企业担保费率不超过1%,这对有效缓解科技型初创企业融资难题将提供很大支持。

(据新华社)



图片来源于网络